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考点采分>>

13位ISBN编号：9787300121703

10位ISBN编号：7300121705

出版时间：2010-6

出版时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作者：尚元君 编

页数：207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伴随着中国30多年改革开放的深入，中国期货市场也走过了20多年不平凡的发展历程。近年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稳步发展期货市场”政策的指引下，期货市场法规制度日趋健全，投资者结构不断完善，品种上市步伐逐步加快，市场规模稳步增长，规避风险、价格发现的功能日益显现，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不断增强。

今天的期货市场已经成为中国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

作为市场经济的高级组织形式，期货市场对从业人员素质也提出了较高的要求。1999年，《期货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颁布实施，作为行业人才准入的一项制度——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开始举办。

时至今日，考生人数不断增多。

为配合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我们编写了这套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考点采分系列图书，辅导参考人员应试，在推动期货市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从业人员及市场参与者素质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考点采分”的特点为：（1）知识考点化：考点是大纲要求知识的基本元素，对考点逐个讲解，全面突破。

（2）考点习题化：选择题贯穿于考点之中，让考生了解出题的要点，准确把握考试精髓，一目了然，节省时间，提高效率。

其中“ ”表示单选题，“□”表示多选题。

（3）紧密围绕大纲：考点依据考试大纲设置，并设计相应习题，以点推题。

（4）区分重点等级：每个考点均附有重点等级，重点等级的星数表示考试大纲要求掌握的程度，星数越多，考点重要程度越高，考生越应给予重视。

对提高广大考生应试水平，提高应试合格率有较强的适用性。

## 书籍目录

第一篇 行政法规 期货交易管理条例 考点1：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总则 考点2：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交易所 考点3：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公司 考点4：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交易基本规则 考点5：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期货业协会 考点6：期货交易管理条例——监督管理 考点7：期货交易管理条例——法律责任 考点8：期货交易管理条例——附则 第二篇 部门规章与规范性文件 第一章 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 考点1：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总则 考点2：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保障基金的筹集 考点3：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保障基金的管理和监管 考点4：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保障基金的使用 考点5：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罚则 考点6：期货投资者保障基金管理暂行办法——附则 第二章 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 考点1：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总则 考点2：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设立、变更与终止 考点3：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组织机构 考点4：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会员管理 考点5：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基本业务规则 考点6：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监督管理 考点7：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法律责任 考点8：期货交易所管理办法——附则 第三章 期货公司管理办法 考点1：期货公司管理办法——总则 考点2：期货公司管理办法——设立、变更与业务终止 考点3：期货公司管理办法——公司治理 考点4：期货公司管理办法——经纪业务规则 考点5：期货公司管理办法——客户资产保护 考点6：期货公司管理办法——监督管理 考点7：期货公司管理办法——法律责任 考点8：期货公司管理办法——附则 第四章 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 考点1：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总则 考点2：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任职资格条件 考点3：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任职资格的申请与核准 考点4：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行为规则 考点5：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监督管理 考点6：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法律责任 考点7：期货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附则 第五章 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 考点1：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总则 考点2：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从业资格的取得和注销 考点3：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执业规则 考点4：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监督管理 考点5：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罚则 考点6：期货从业人员管理办法——附则 第六章 期货公司首席风险官管理规定（试行） 第七章 期货公司金融期货结算业务试行办法 第八章 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试行办法 第九章 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试行办法 第三篇 协会自律规则 第四篇 其他

章节摘录

插图：考点7：期货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准则（修订）——其他责任第二十九条从业人员在执业过程中不得获取不正当利益。

获取不正当利益的，应当退还。

第三十条 除所在机构同意外，从业人员不得兼任导致或者可能导致与现任职务产生实际或潜在利益冲突的其他组织的职务。

第三十一条 从业人员应当严格自律、洁身自好：（一）对机构管理人员所发出的违法违规指令，从业人员应当予以抵制，并及时按照所在机构内部程序向高级管理人员或者董事会报告；机构未妥善处理的，从业人员应当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或者协会报告。

从业人员发现所在机构有欺骗投资者、对市场严重不负责任等行为时，应当坚持原则，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或举报。

（二）从业人员不能片面地强调业务的发展而忽视投资者信誉，更不能从个人利益出发与投资者恶意串通。

发现投资者有不诚信、违法违规的行为时，应当及时向所在机构报告，并注意防范投资者的信用风险。

第三十二条 当从业人员与其所服务的投资者存在利益冲突或因其他原因无法继续提供期货业务服务时，应当通过所在机构及时与投资者协商，采取更换从业人员或其他办法妥善予以妥善解决。

第三十三条 从业人员因执业过错给机构造成损失的，应当选A.由从业人员承担相应责任 B.由机构承担相应责任 C.由从业人员和机构承担连带责任 D.由第三方承担相应责任】。

【经典试题】（多选题）1.下列选项中，关于期货从业人员在职业过程中获利的说法错误的是（ ）A.在执业过程中获取利益的应当退还B.在执业过程中不得以获取利益为目的C.在执业过程中应严格自律，不为违法违规行为D.在执业过程中获取不正当利益的应当退还（多选题）2.期货从业人员的下列行为中，体现其严格自律、洁身自好的有（ ）。

A. 期货从业人员发现所在期货经营机构有欺骗投资者行为时，为其保守秘密B. 期货从业人员发现反在期货经营机构对市场严重不负责任时，及时向有关部站反映或举报C. 期货从业人员为了业务的发展可以暂时不顾投资者的信誉D. 期货从业人员发现投资者有违法违规行为时，应当及时向抽在期货经营机构报告。

编辑推荐

《全国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考点采分:期货法律法规》是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